

##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哈尔滨分行行政处罚事项的临时信息披露报告

2022年7月5日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本行）哈尔滨分行收到中国银保监会黑龙江监管局作出的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（黑银保监罚决字（2022）92号），对哈尔滨分行非标准化债权资产投后管理不到位导致资金被挪用、回流的违法行为罚款人民币40万元。

对于监管部门的上述处罚决定，本行哈尔滨分行已严格按照监管要求落实问题整改，后期将进一步加强合规风险管控，确保业务合规经营。

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2022年7月11日